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收到独立董事林万里先生递交的请辞函。因工作职责调整方面原因，林万里先生向本公司请辞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规划发展委员会委员、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审议薪酬事项时担任主席）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林万里先生的辞任未导致本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请辞函已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并生效。

林万里先生确认与本公司董事会和本公司并无意见分歧，且没有与其辞任有关的事宜需通知本公司股东。

林万里先生在本公司董事会任职期间，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董事会重大决策、维护本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等方面给予了本公司专业的建议。本公司董事会对林万里先生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林万里先生辞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后，本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则的要求于近期调整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并对外发布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